

农业技术推广中心油菜扩种专用肥、
种子采购采购项目合同包 1

采 购 合 同

甲方： 宁强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（采购方）

乙方： 陕西天梦生物肥料有限责任公司（供货方）

合同签订时间：2025年9月2日

采购合同

甲方（采购方）：宁强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

乙方（供货方）：陕西天梦生物肥料有限责任公司

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规定，根据农业技术推广中心油菜扩种专用肥、种子采购采购项目合同包1询价结果，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公正的基础上，经友好协商，达成以下协议，以供双方共同遵守。

一、产品数量、单价、金额、质量技术要求

1、产品质量技术要求

产品符合 2025 年 8 月油菜扩种肥料采购询价技术参数

2. 合同详细清单

序号	产品名称	品牌规格	技术参数	数量 (吨)	单价(元 /吨)	总金额 (万元)
1	复合肥		执行标准：GB/T 15063-2020 技术参数： 复合肥 N-P ₂ O ₅ -K ₂ O (20-10-10)， 总养分≥40%，低氯， 包装净重量：25 公斤/袋	162.7	2458	399916.6
合计人民币金额（大写）： <u>叁拾玖万玖仟玖佰壹拾陆元陆角整</u>						

二、合同价款

1、合同总价：人民币大写：叁拾玖万玖仟玖佰壹拾陆元陆角

整。

2、合同总价包括：产品、包装、运输、装卸。

3、合同总价不受市场和工作量变化的影响。

三、合同结算

1. 开具发票：乙方给甲方开具正规的税务发票。

2. 结算方式：甲方收到货后，并经甲乙双方验收合格后 30 个工作日支付合同总价款。

四、交货时间地点

1、交货地点：宁强县大安镇、代家坝镇、阳平关镇、燕子砭镇、胡家坝镇、铁锁关镇、巴山镇、舒家坝镇。

2、交货期：合同签订后 10 日内。

3、交货验收：到货后，双方共同取样，经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各项指标合格，即为验收合格。

五、运输

1、乙方可根据交货期、运输条件自行选择运输方式（另有规定的除外），承担一切运输费用。确保货物安全、完整到达甲方指定地点。

2、所有货物在运输过程中造成的损失及安全责任，均由乙方负责。

六、质量保证

1、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必须是原品牌制造的最新产品。质量符合国家相关标准。货物的质保期为 1 年。质保期后，执行相关

规定。

2、包装要求：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，并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甲方指定地点。每一个包装内应附一份质量合格证。

3、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、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起诉。

4、乙方对产品质量负全责，因乙方产品质量问题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，乙方全部承担，因甲方储存、保管不善造成的情况除外。

七、售后服务

乙方在接到甲方产品质量及服务要求电话通知后在 12 小时内派出合格的技术人员到达现场进行服务。

八、违约责任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的相关条款规定和本合同约定，乙方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，甲方有权终止合同，依法向乙方进行经济索赔，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依法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。甲方违约的，应当赔偿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。

九、合同生效及其它

1、合同未尽事宜、由甲、乙双方协商，作为合同补充，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2、本合同有效期内，经双方协商同意解除，本合同自动解

除。

3、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，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，协商达不成一致时，可向当地行政仲裁机关申请仲裁或者向人民法院提请诉讼。

4、因不可抗力，如严重自然灾害、国家政策或法规等因素使双方不能实现合同目的时，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，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；一旦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持续 120 天以上，甲乙双方通过友好协商，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或终止合同的协议。

5、本合同一式三份。甲方、乙方各执一份，见证方一份。

6、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、签字后生效。

甲方：宁强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

地址：宁强县羌州中路

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(签字)：

开户银行：

帐号：

电话：

签订日期：2025 年 9 月 2 日

乙方：陕西天梦生物肥料有限责任公司

地址：陕西汉中市城固县五郎工业园区

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(签字)：马维成

开户银行：中国农业银行城固县支行营业部

帐号：26616301040009266

电话：18259412478

签订日期：2025 年 9 月 2 日